**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GTXJ(采购）-24009-1**

**项目名称：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采购单位：仙居县交通运输局（盖章）

代理机构：浙江广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录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2](#_Toc306901419)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6](#_Toc306901436)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1](#_Toc306901444)3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_Toc306901457)25

[第五部分 合同 27](#_Toc306901461)

[第六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1](#_Toc306901462)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9月 2日09:0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TXJ(采购）-24009-1

项目名称：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标项一：80万元；标项二：80万元。

最高限价：标项一：80万元；标项二：80万元。

采购需求：

标项一，简要规格描述：2024年-2025年仙居县东边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

标项二，简要规格描述：2024年-2025年仙居县西边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为二年，合同一年一签。当年度考核分达到90分及以上，可以签订下一年合同。（考核表详见合同附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1.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1. **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至2024年9月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不提供纸制版招标文件；供应商只有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0

1. **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4年9月2日09: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

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提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提交后，供应商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2. 备份响应文件：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响应文件，文件名后缀为备份标书四字的首字母。供应商自行确定是否提交；若提交请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备份响应文件打包压缩加密（未加密造成泄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邮箱3050868501@qq.com 。
3. **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9月2日09:00

地点（网址）：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上开启响应文件,同时邀请供应商在线参加开标。

1.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标前准备：各磋商供应商应及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拿到CA后在政采云平台进行绑定。因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5.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磋商响应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网址：<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具体以浙江政府采购网最新网址为准），电子投标（【浙江省】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具体流程详见网址：[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https://service.zcygov.cn/%22%20%5Cl%20%22/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具体以政采云平台最新网址为准。

6.磋商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开标时间后60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的“项目采购-开标评标”，用制作电子标书的CA锁对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备份文件读取失败（含未提交），则投标无效。

7.本项目所有公告发布网站：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zfcg.czt.zj.gov.cn/)）。项目如有更正或澄清公告，请各供应商自行及时登录上述网站查看，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作出书面通知。

8.中标结果公告发出后，采购监管部门如发现供应商出现投标硬件异常的，若查证后存在违法事实的，将取消该供应商的中标资格，剩余供应商达3家及以上的，由采购人决定是否按中标顺位替补；不足3家的，该项目作废标处理。

1.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仙居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仙居县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 王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0576-87720330

质疑联系人： 陈卫青

质疑联系方式： 0576-8772032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广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仙居县工业路197号4楼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郑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068634199

质疑联系人：李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13958581343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仙居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仙居县南峰街道环城南路500号7楼

传  真： /

联 系 人：郑先生、陈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6-87720209

浙江广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0日

1. **采购需求**

**▲重要提示：**实施过程中除非采购方书面调整服务范围或数量外，合同价按成交价不作调整，供应商自行考虑并承担风险费用。总报价必须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节假日补贴、各种社会保险、安全保险、食宿与交通、设备及工具、器材、消耗材料、管理费用、人工费、材料费、税金、利润、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说明：如发生不可抗力及突发性事件、尤其在台风或大雨季节，应加强抗台抗灾，成交方要无条件听从采购方指挥，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报价内，采购方不再另行支付。）**

**一、项目背景：**

为了配合“美丽公路”和“四好农村路”建设，提高公路绿化管护质量，营造良好的路容路貌，打造舒适、便捷的通行环境，决定将仙居县域所有国、省道及全部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推向市场化管理。

**二、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共 2个标项，项目预算总金额为 160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序号** | **标项内容** | **服务期** | **预算金额****（万元）** | **最高限价****（万元）** | **所属行业** |
| 一 | 2024年-2025年仙居县东边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 | 服务期限为二年，合同一年一签。当年度考核分达到 90分及以上，可以签订下一年合同。（考核表详见合同附件）。  | 80 | 80 | 公共设施管理业 |
| 二 | 2024年-2025年仙居县西边所有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 | 80 | 80 |

注：**①本项目按标项依次开标，各供应商可参与任一标项或多个标项投标，但最多只能成为其中一个标项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已在之前任一标项中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将不参加后续标项评审，也不会在后续标项中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②除了已成为前面任一标项的第一中标候选人的供应商外，各标项提交投标文件供应商或实质性响应供应商的家数须满足至少三家才可继续采购活动，否则该标项将作废标处理。

**三、项目范围：**

**标项一：**

2024年-2025年仙居县东边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范围：

|  |
| --- |
| 标项一范围 |
|  |  | 起点 | 终点 | 里程 |
| **普通国道** |  |  |  |  |
|  G351 | 台小线 | 界岭头 | 冲背 | 30.572 |
| **普通省道** |  |  |  |  |
|  S207 | 秀仙线 | 下洋大桥 | 仙周 | 25.481 |
|  S208 | 仙永线 | 桐桥 | 仙永隧道出口 | 42.109 |
| **县道** |  |  |  |  |
|  X701331024 | 桐桥-街头 | 桐桥 | 子敏 | 20.851 |
|  X702331024 | 朱溪-连头 | 朱溪 | 连头 | 13.964 |
|  X703331024 | 管山-怀仁 | 管山 | 下各派出所 | 11.419 |
|  X704331024 | 东坑-高洋 | 东坑 | 高垟 | 10.217 |
|  X710331024 | 方山-大寺基 | 方山 | 木回岗头 | 30.16 |
|  X713331024 | 管山-步路 | 管山 | 步路响岩 | 6.896 |
|  X715331024 | 东岭下-上王亭 | 东岭下 | 上王亭 | 3.254 |
|  X719331024 | 下山头-羊棚头 | 下山头 | 羊棚头 | 5.102 |
|  X720331024 | 新安-横樟 | 新安 | 横樟 | 9.912 |
|  X721331024 | 三井-水口 | 三井 | 水口 | 5.476 |
|  X722331024 | 大战-丈马扇 | 大战 | 丈马扇 | 9.589 |
|  X723331024 | 河口-溪上 | 河口 | 溪上 | 4.878 |
|  X731331024 | 冲背-大筻 | 冲背 | 林塘岸 | 8.46 |
|  X734331024 | 下张-上王 | 管铁线 | 上王 | 15.483 |
|  X738331024 | 下大线 | 下各出口 | 大路木材检查站(省道临石线) | 3.095 |
|  X742331024 | 林塘岸-新庄 | 林塘岸 | 新庄 | 11.919 |
|  X745331024 | 大洪-杨丰山 | C301331024 | 杨丰山 | 9.316 |
|  X746331024 | 东岭下-黄梁陈 | 东岭下 | 黄梁陈 | 8.884 |
|  X747331024 | 下各高速出口-怀仁 | 下各高速出口 | C158331024 | 0.955 |
|  X748331024 | 下各高速连接线-火车站 | 黄梁陈 | 火车站 | 3.021 |
|  X752331024 | 朱溪-上张 | 朱溪一村 | 铁炉 | 14.387 |
|  X910331024 | 白水洋-怀仁 | 下山头 | 怀仁 | 2.054 |

**总里程：约 307.454公里**

**标项二：**

2024年-2025年仙居县西边所有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范围：

|  |  |
| --- | --- |
| 标项二范围 |  |
|  |  | 起点 | 终点 | 里程 |
| **普通省道** |  |  |  |  |
|  S210 | 仙景线 | 大周建材市场 | 平坑口 | 42.109 |
|  S321 | 椒武线 | 东村 | 下横街 | 7.7 |
| **县道** |  |  |  |  |
|  X705331024 | 步路-东周 | 步路 | 东周 | 10.09 |
|  X706331024 | 路岙-小田头 | 路岙 | 小田头 | 14.733 |
|  X707331024 | 撩车-龙潭头 | Y016331024 | 龙潭头 | 23.034 |
|  X708331024 | 溪口湖-下李 | 溪口湖 | 下李 | 40.861 |
|  X711331024 | 麻车坑-西坑 | 麻车坑 | 西坑 | 10.539 |
|  X712331024 | 下崔-街下 | 下崔 | C572331024 | 2.423 |
|  X714331024 | 撩车-朱座坑 | 上吴 | 朱座坑 | 6.331 |
|  X717331024 | 城关-西山 | 新车站 | 西山岭头 | 10.178 |
|  X724331024 | 白塔-西罨寺 | 2K+000 | 西罨寺 | 3.834 |
|  X725331024 | 泥岸-昔下 | 泥岸 | 昔下溪 | 9.532 |
|  X726331024 | 五都潘-溪口 | 五都潘 | 溪口 | 11.262 |
|  X727331024 | 五都潘-苍岭坑 | 五都潘 | 坎下 | 7.949 |
|  X728331024 | 田头项-上崔 | 田头项 | 上崔 | 6.074 |
|  X729331024 | 湖头-梧桐 | 湖头 | 梧桐 | 9.861 |
|  X730331024 | 田市-上吴 | 田市 | 上吴 | 35.188 |
|  X732331024 | 埠头-马岭（盘安） | 埠头 | 马岭（盘安） | 18.442 |
|  X733331024 | 乌眉潭-西陈 | 乌眉潭村 | 西陈 | 4.249 |
|  X735331024 | 埠头出口-临石线 | 埠头收费站 | 埠头(35省道67K+900) | 3.51 |
|  X736331024 | 白下线 | 白塔收费站 | 下崔(省道临石线) | 1.056 |
|  X737331024 | 公柯线 | 公盂岩收费站 | 柯九思 | 0.272 |
|  X740331024 | 白后线 | 白塔出口 | 后仁(省道临石线) | 0.48 |
|  X741331024 | 横桥线 | 横溪出口 | 桥亭(35省道70K+800) | 1.53 |
|  X749331024 | 三桥-官路 | 三桥 | 大周建材市场 | 3.615 |
|  X750331024 | 下街-公盂 | S321 | 公盂 | 6.154 |
|  X751331024 | 下叶-皤滩 | 下叶 | 临石线 | 7.27 |

**总里程：约298.276公里**

本项目如遇重大机构调整或政策性调整，采购方有权终止协议。

1. **管理服务要求及内容**

**▲**1、项目内容：

1.1标项一：

项目范围所列区域内所有乔木、灌木、地被花草等植物的管理与养护（包括绿化修剪、绿化带除草、浇灌、病虫害防治、整枝、修剪、造型、施肥、刷白、扶正、抗旱、抗台、排捞、防冻、复状、小范围补植、灭芽、树穴松土）、路肩草修剪、外宅公路站、沿线公路服务站、观景台等绿化管护。

标项二：

项目范围所列区域内所有乔木、灌木、地被花草等植物的管理与养护（包括绿化修剪、绿化带除草、浇灌、病虫害防治、整枝、修剪、造型、施肥、刷白、扶正、抗旱、抗台、排捞、防冻、复状、小范围补植、灭芽、树穴松土）、路肩草修剪、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大院、城西公路站、横溪公路站、沿线公路服务站、观景台等绿化管护。

1.2遇各类检查及重大活动、节假日时，涉及项目范围内的应急的任何突击性任务。

▲2、其他质量及安全等要求

2.1承包养护期限内，中标人应按照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操作规程及合同约定的绿化养护质量标准、考核标准，合理组织，精心养护，保质保量完成管理养护任务。

2.2对本养护项目实施养护管理所用的一切劳动力、材料设备和服务由中标人自行组织，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3中标人应在每月1日前向采购人汇报养护管理计划及有关措施，每月月末提供施工日记。

▲2.4中标人必须重视安全生产，确保全年安全生产无责任事故。养护服务期间，应切实落实各项安全技术措施，确保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按照规定为作业人员办理意外安全责任险，并按规章制度进行养护作业，在养护作业过程发生的一切安全、人身事故，均由中标人负责，采购方不负任何责任。

2.5采购人采用定期检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考核办法（附后），对中标人的养护质量进行考核评定。如采购人发现中标人未保质保量完成养护任务的，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采取处罚措施，情况严重的采购人有权中止合同。

▲3、人员配备：中标单位须配备管理人员1人（**具有园林绿化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需提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在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绿化管护人员5人，以上人员必须享有高、低温补贴，工资必须每月按时发放。

▲4、机械配备：中标单位须配备载水量7.5吨（含）以上洒水车 1 辆、日常巡查、养护作业车1 辆、手提式绿蓠修剪机至少 3 台、高枝油锯3台、剪草设备 10 台、安全标志 20 套**(一套需包含锥形桶、警示牌）**、安全标志服 20套等。(注：须提供洒水车、养护作业车、手提式绿蓠修剪机、高枝油锯、剪草设备的购买发票或1对1的租赁合同。不同投标人不得提供相同(指同一设备）的租赁合同。）

标项一：洒水车需对S208仙永线三桥（原三千院喜樘红绿灯口）至清口园桥（管步线交界）、X713管山至步路响岩全线路段、X746东岭下至张店渡口、X703石牛至怀仁（三角站）进行每两日路面洒水（常规每两天一次，特殊情况根据业主要求安排）（雨雪、冰冻天气除外）

标项二：洒水车需对S321椒武线东村至关后转盘、S321椒武线关后转盘至下横街（S210交界）、S210台创园至西亚、X730关后转盘至淡竹乡政府、X724关后转盘至神仙居北门路段进行每两日路面洒水（常规每两天一次，特殊情况根据业主要求安排）（雨雪、冰冻天气除外）

**▲五、商务响应表（标项一、标项二）**

|  |  |
| --- | --- |
| 维护服务期 | 服务期限为二年，合同一年一签。当年度考核分达到 90分及以上，可以签订下一年合同。（考核表详见合同附件）。  |
| 维护质量及考核要求 | 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规范》、《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和《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附后）进行验收和考核 |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人应缴纳合同金额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完成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方式：银行转账（或电汇）、保单或保函（鼓励供应商开展政采贷、履约保函等政府采购金融服务，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担保的，采购单位不得拒收。） |
| 报价要求 | 按招标项目的技术要求，投标方根据项目特点和企业条件确定投标报价。投标方所报的投标报价为本项目的总报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管理费和税金等所有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 |
| 付款方式 | 在合同签订后，机械设备到位正式开工后7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价的20%。剩余经费采用先作业后拨付的方式，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按剩余的80%经费为基数平均计算，依据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的考核结果支付。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开具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 |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 | 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
| 2 | 采购内容 | 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内容 |
| 3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4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5 |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 磋商响应有效期为90天，磋商响应有效期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 6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的1%。鼓励供应商开展政采贷、履约保函等政府采购金融服务，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单位不得拒收。 |
| 7 | 响应文件要求 |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各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相关要求编制、加密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即电子加密标书**（在政采云系统平台上传）。“电子加密标书”成功上传提交后，投标人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2、电子备份标书：**电子备份标书：投标人自行确定是否提交。若提交请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备份标书打包压缩加密（未加密造成泄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3050868501@qq.com。电子备份标书在“电子加密标书”发生解密异常时使用，否则不予启用。**注：备份响应文件仅在在线解密异常处理时使用。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
| 8 | 响应文件磋商截止时间 |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2024年9月2日09：00（北京时间）前**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
| 9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同磋商截止时间与地点。 |
| 10 |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6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失败后，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3）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备份文件读取失败（含未提交），则投标无效。****（4）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1 | 答疑与澄清 |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4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
| 12 | 实质性条款 | 带▲是实质性条款，磋商响应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 13 | ▲项目最高限价 | 标项一：最高限价为 80万**元；**标项二：最高限价为 80万**元**。如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其磋商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
| 14 | 政采贷相关说明（不限于） | 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缓解供应商资金难题，政采云平台已推广“政采贷”服务，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  |  |  |
| --- | --- | --- |
| 银行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中国工商银行 | 陈盈 | 13967614344 |
|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 | 陈超 | 17858683697 |
|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 | 朱祖优 | 13858602876 |
| 中国建设银行 | 徐旭霞 | 15988932355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 赵红芳 | 18968556112 |
| 农村商业银行 | 叶斌昇 | 13806593583 |
| 台州银行 | 朱翔 | 13819660917 |
| 中国农业银行 | 娄志伟 | 13958514828 |

 |
| 15 | 解释权 | 本磋商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相关说明**

|  |  |  |
| --- | --- | --- |
| **金融机构名称及意愿承担保函（保单）种类** | **保函（保单）收费情况**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机构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履约保函： 是预付款保函： 是 | 对外保函服务1.开立及展期费担保费率：（1)融资性保函：期限在一年（含）以内，客户按担保额度0.05-0.25%/月计收。最小计费周期为实际月（按实际发生天数，从保函生效之日至失效日计算，30天为1月），期限不足1月的按1个月计收。最低500元／季。（2)非融资性保函：期限在一年（含）以内，客户按0.027-0.167%/月计收。最小计费周期为实际月（按实际发生天数，从保函生效之日至失效日计算，30天为1月），期限不足1月的按1个月计收。最低500元／季。（3)担保期限超过一年的，每增加一年整体费率提高10%（单利）。若担保文本未明确确定的到期日或含有自动延展性质条款的，我行可按根据基础合同和担保文本的有关约定推算出的担保最长有效期调整对应的费率。如企业划型为小微企业的，以上手续费全免。 | 陈盈13967614344 |
| 机构名称：浙江泰隆商业银行台州仙居支行履约保函：是预付款保函：是备注：我行目前只有线下模式 | 根据保证金比例不同，参照下述费率计收：全额保证金，500一年；保证金比例50%以下，保函敞口金额的1.25‰/季，最低500元/季；保证金比例50%（含）以上，保函敞口金额的1‰/季，最低500元/季。涉及保函增额，增额部分参照开立保函收费标准另行收费，延期修改按照300/次的标准另行收费；按年收费项目不足一年按一年计收，超过一年三十天按照两年计收（从保函开立之日起390天（含）为一个年度三十天）按季收费项目不足一季按一季度计收，超过一季度十天的按两季度计收（从保函开立之日起100天（含）为一个季度十天） | 银行联系人：陈超17858683697具体保函业务办理客户经理：王英17858683702 |
| 机构名称：仙居农商银行履约保函：是预付款保函：是 | 合同（质量）履约按履约保证金年费率万分之五，在出具保函前一次性收取。 | 李杭13586233529 |
| 机构名称：仙居中国银行履约保函：是预付款保函：是 | 合同（质量）履约按履约保证金年费率1%（1.5%），每单保函最低保险费为500元。 | 张弥0576-87796908 |
| 机构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公司履约保险：是预付款保函：是 | 建设工程合同款支付保证保险，年费率1.2%，每单最低保险费为1000元。建设工程预付款保证保险，年费率0.6%，每单最低保险费为1000元。 | 王巧红13968483573 |
| 机构名称：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公司履约保函：是预付款保函：否 | 合同（质量）履约按履约保证金年费率最低0.5%，每单保函最低保险费为1000元。 | 吴琼17858699170 |
| 机构名称：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仙居县营销服务部履约保函：否预付款保函：是 | 预付款保函：按预付款金额投保，年费率为1%-2%，每单保函最低保险费为500元；保险期限最长不超过5年。 | 陶正鹏13858613668 |
| 机构名称：仙居县台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履约保函：是 | 合同（质量）履约按履约保证金年费率0.2%，每单保函最低保险费为800元。 | 郭鹏飞13819645716 |
| 机构名称：浙江商盈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履约保函：是 | 合同（质量）履约按履约保证金年费率0.2%，每单保函最低保险费为800元。 | 冯婳婳13586233988 |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磋商、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组织机构”指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

2、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3、磋商供应商：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磋商的供应商。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磋商费用**

1、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磋商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分包。

**（六）特别说明**

▲1.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磋商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供应商在磋商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5.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➀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

➁截止时间：开标后评标前。

➂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将在规定查询时间内打印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并将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➃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9.政府采购政策：**

**（1）本次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项目。**

**（2）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本项目不适用）**

**（4）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

**（5）本项目不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

**（6）本项目不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

**（7）提供的服务全部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包括联合体内的小微企业和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的，供应商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出具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提供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七）质疑与投诉**

1、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收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质疑供应商可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质疑书（一式三份），以其他方式提出的质疑，代理机构可不予接受、答复。其中，以传真方式送达质疑书的，应及时将质疑书原件送达代理机构，代理机构以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在质疑期限届满前质疑书已经传真成功的，质疑不视为过期）；邮寄方式送达质疑书的，以代理机构实际收到邮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的日期。

3、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涉及项目采购需求内容的由采购人答复），质疑人在收到答复后应于1 日内，以书面或传真形式（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向代理机构回复予以确认。过期未回复的，视为默认接受。

4、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代理机构报告同级监督部门。情况属实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 5、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督部门投诉。

**二、磋商文件**

**（一）磋商文件的构成**

本磋商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采购需求
3. 供应商须知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
6. 响应文件格式

7、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供应商如发现磋商文件及其评标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有疑点需要质疑的，可以自收到磋商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即为磋商公告发布后的第4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不得再对磋商文件内容提出质疑，并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认可。

2.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仙居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上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原件另行包装，并与响应文件一起提交，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所有原件不予接收。资料原件也可以用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3、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1）磋商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2）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若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磋商事宜的或自然人参加磋商的，则无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3）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如事业单位参加磋商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4）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5）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状况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8）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9）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条件的有效资质证书复印件（供应商特定条件中有要求的必须提供），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注：开标前采购机构不安排资格预审，若供应商不按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4、商务与技术标的组成：**

（1）商务响应承诺函（见附件）

（2）类似项目业绩（如有）（见附件）；

（3）投入本项目人员（见附件）；

（4）项目经理简历表（见附件）；

（5）项目实施力量配置；拟投入设备、物资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6）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供应商商务与技术标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5、报价标的组成：**

**（1）报价内容由首次报价一览表以及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2）此报价为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报出的唯一的首次报价，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的报价将被拒绝。

（3）此报价应当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节假日补贴、各种社会保险、安全保险、食宿与交通、设备及工具、器材、消耗材料、管理费用、人工费、材料费、税金、利润、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4）相关报价表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 磋商响应报价表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5）报价有关表格应按磋商采购文件中相关附件格式填写。

**（二）、响应文件的制作、份数及递交要求**

**1、响应文件的制作要求**

（1）供应商应按照响应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磋商需求和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响应文件，不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浙江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将视情处理（拒收、扣分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电子响应文件部分：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备份响应文件应与政采云平台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一致。**

▲（2）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的地方，必须加盖磋商供应商的公章（或CA电子公章），响应文件内容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盖章或签字的，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的盖章或签字（CA电子签章或签字），且必须在有效期内的。

（3）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4）磋商计量单位，磋商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5）若磋商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6）与本次磋商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响应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7）其中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的复印件（扫描件）必须全部加盖单位公章（或CA电子公章）且必须在有效期内的，否则视为未提供。

**2、响应文件份数：**

**（1）电子响应文件一份：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生成的，一份为加密标书。**

**（2）备份响应文件（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电子响应文件，文件名后缀为备份文件四字的首字母）：供应商自行确定是否提交；若提交请将备份响应文件打包压缩加密（未加密造成泄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3050868501@qq.com ，备份响应文件在“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失败后启用，否则不予以启用；供应商确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失败后，将打包压缩加密的备份响应文件的解密密码在规定的时间发送至上述邮箱内，未在规定时间内发送造成的投标无效或失败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中标供应商应提供与电子响应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响应文件各一正三副，装订成册，采用胶订或线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胶订或线订以外装订形式视为活页装订）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纸质响应文件。**

**3、响应文件的递交要求**

（1）响应文件导入和加密

①磋商供应商应当按照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导入相应位置，各文件之间不得导错位置；

②响应文件编制好后应当生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生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具体流程详见【浙江省】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网址：[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https://service.zcygov.cn/%22%20%5Cl%20%22/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

（2）响应文件的提交

①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不予接收的响应文件情形

①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响应文件；

②未生成加密的响应文件；

（4）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4、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在磋商截止时间前，磋商供应商可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补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生成加密的响应文件并重新上传提交；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导入和提交。

（2）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磋商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

**▲5、磋商报价**

（1）磋商报价应当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节假日补贴、各种社会保险、安全保险、食宿与交通、设备及工具、器材、消耗材料、管理费用、人工费、材料费、税金、利润、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2）**报价分二次进行，首次报价在响应文件中体现；最终报价在本项目磋商结束后由所有有效的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平台上进行最终报价；最终报价不得高于初次报价，否则将导致无效标（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发生实质性变动的情况除外）；**

（3）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4）采购单位不接受备选方案；

（5）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最高限价见前附表。若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三）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90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顺延至合同履行完毕，在此有效期内未经同意，响应文件的一切内容和补充承诺均为持续有效且不予改变。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磋商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四、磋商**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开标、资格审查、评审、询标，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否则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务必不要离开电脑太久，并留意手机短信，建议供应商提前做好检查“政府采购云平台”内，关于“项目采购”的岗位权限是否勾选。如有问题，请致电400-881-7190）。

 **（一）磋商事项**

1、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供应商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线参加，否则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质疑。

2、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3、本次开标采用先评审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与技术文件，后评审报价文件的方式进行。

**（二）磋商程序**

1、开启开标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对提交了电子备份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应做好响应文件签收记录并通过发送网络形式及时告知供应商。

3、主持人宣布开标，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4、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采购文件中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5、解密结束后，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各供应商代表应提前打印《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见附件或政采云平台），签署完毕后上传至邮箱3050868501@qq.com。**

6、由磋商小组协助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磋商小组对商务与技术文件进行评审。磋商小组必须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7、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8、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单位CA签章，上传政府采购云平台。

9、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1、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预成交供应商，编写评审报告。

12、采购组织机构对磋商小组专家成员进行评价；

13、主持人到磋商采购会现场宣布磋商结果（含技术得分、最终报价、报价得分及总得分），磋商采购会议结束。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1）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询标。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供应商务必在线等待，留意手机短信，及时在线澄清、说明或补正。**

（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四）错误修正**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磋商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磋商响应文件中首次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次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次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磋商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磋商供应商不确认的，将终止磋商。

**（五）磋商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六）磋商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无效，终止磋商**

1、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货物跟商务与技术内容中的供应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2、不具备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中打“▲”条款或者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磋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填写不全或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

5、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与其终止磋商。

6、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7、最终报价高于首次报价的；

8、磋商供应商仅提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

9、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失败或未按时解密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包括未在解密规定时间内提供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密码或密码错误的）；

10、磋商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磋商采购参数的。

11、磋商响应文件中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方案的。

12、磋商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3、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4、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15、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磋商采购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七）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磋商终止。**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审结果无效的。

**（八）磋商原则和方法**

1、磋商原则。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磋商供应商接触。

2、磋商办法。具体磋商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评审方法及评分标准》。

**（九）评审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审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被拒绝磋商。

**五、磋商结果确定**

1、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根据采购人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其中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将磋商文件随同公告。

3、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成交供应商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成交资格。

4、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成交结果的质疑期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七、中标服务费**

1、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2.本项目代理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按中标价服务类招标费率的70%计取,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同时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清。

|  |  |  |  |
| --- | --- | --- | --- |
| 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含100） | 1.5% | 1.5% | 1.0% |
| 100-500（含500） | 1.1% | 0.8% | 0.7% |
| 500-1000（含1000） | 0.8% | 0.45% | 0.55% |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磋商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商务与技术文件为**80**分，报价文件为**20**分)。

（一）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由磋商小组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评分结果不一致时，经磋商小组讨论后统一打分；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

（二）各磋商供应商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按照磋商小组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数。

（三）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作为磋商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20%×100 。

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以政采云系统计算为准）。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四、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并以此类推（如有效供应商超过三家，原则上推荐三家）。

**特别说明：①本项目按标项依次开标，各供应商可参与任一标项或多个标项投标，但最多只能成为其中一个标项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已在之前任一标项中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将不参加后续标项评审，也不会在后续标项中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②除了已成为前面任一标项的第一中标候选人的供应商外，各标项提交投标文件供应商或实质性响应供应商的家数须满足至少三家才可继续采购活动，否则该标项将作废标处理。**

五、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标项1、标项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一、商务资信分** | **17分** |
| 1 | 标书质量 | 根据磋商响应文件编制是否完整、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关联点设置是否定位准确、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简洁明确程度及针对性等情况酌情评分，最高得2分；磋商响应文件有关内容前后矛盾、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等，评审小组允许且需要通过询标等程序进行澄清的，该项不得分。 | 2 |
| 2 | 管理体系认证 | 供应商提供有效期内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内具有绿化养护或园林绿化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注：所有证书须在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编入商务与技术文件，否则不得分。** | 3 |
| 3 | 类似项目业绩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绿化养护服务业绩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编入商务与技术标,否则不得分。** | 2 |
| 4 | 投入本项目人员 | 在此基础上（中标单位须配备绿化管护人员5人），每增加一名绿化管护人员，得2分，最多得4分，没有的不得分。**注：须提供人员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 4 |
| 5 | 拟投入实施设备情况 | 在此基础上（中标单位须配备载水量7.5吨（含）以上洒水车 1 辆、手提式绿蓠修剪机至少 3 台、高枝油锯3台），7.5吨（含）以上洒水车每增加一辆的得2分，最高得2分；手提式绿蓠修剪机每增加一台得1分，最高得2分；高枝油锯每增加一台得1分，最高得2分。**注：以上设备需提供相关租赁合同（不同投标人不得提供同一设备的租赁合同）或购买发票，否则不得分。** | 6 |
| **二、技术分** | **63分** |
| 6 | 项目养护管理技术方案 | 绿化养护技术方案结合季节变化，考虑各类园林植物特性，养护计划周密，措施有效，如养护方案及措施、苗木修剪、病虫害防治方案等评分。 | 5 |
| 绿化养护项目工作人员安排计划合理，组织管理体系科学，能够有效实施养护管理工作。包括各专业工种人员的配备以及劳动力安排等评分。 | 5 |
| 绿化养护作业机械设备投入充足，能满足项目机械设备需求。包括拟投入机械设备配备及保障管理措施评分。 | 5 |
| 企业绿化养护管理制度完善，程序规范，责任明确，具有可操作性。包括养护档案管理制度、员工各项管理制度等评分。 | 5 |
| 7 | 重点难点分析及处理措施 |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实施重点、难点分析情况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由评委评分。 | 5 |
| 8 | 文明安全 | 针对本项目的文明安全保障措施由评委在规定的分值内打分。 | 5 |
| 9 | 项目质量保证 | 根据绿化养护质量的控制和管理手段是否科学、可靠，进行打分。 | 5 |
| 10 | 项目实施力量配置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投入的管理养护机器种类、设备安排、设备到位率和管理措施的合理性、全面性、科学性，进行打分。 | 5 |
| 11 | 物资装备和使用耗材等配置方案 | 根据配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以及设备、工具、消耗材料配备的满足性、实用性、先进性等酌情打分。 | 5 |
| 12 | 员工队伍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员工招聘、培训、管理、配置及职责分工、稳定措施等计划和方案的科学性、全面性等情况综合打分。 | 5 |
| 13 | 应急预案及服务响应时间承诺 | 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及服务响应时间承诺，由评委进行打分。 | 5 |
| 14 | 本地化服务 | 根据供应商承诺设有机构网点，办公场所并能满足机具停放要求和材料仓库，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资料的完整性、合理性、针对性进行打分。 | 4 |
| 15 | 合理性建议 | 针对本项目提出合理可行的优化措施，根据招标内容的实际现状，总结存在的问题，并提出相应的解决措施，最高得4分。 | 4 |
| **备注** | 评委打分小数点后保留一位 |

1.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

合同编号：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甲 方：

乙 方：

签订地点：浙江省仙居县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养护承包合同（范本）

**甲方（采购人）：**仙居县交通运输局

**乙方（供应商）：**

（项目名称、编号及标项 ） 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落实养管单位，磋商结果，乙方中标。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磋商文件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合同主要条款（含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3) 磋商文件

 (4) 磋商响应文件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如有）

 (7) 承诺书（含询标记录和优惠条件）

**二、养护项目相关情况**

1.养护项目名称：

2.养护地点：

3.养护范围：

4.养护内容：

**三、养护管理服务费**

本合同养护项目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

**四、承包期限**

承包期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计， 年，即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当年度考核分达到 90分及以上，可以签订下一年合同。（考核表详见合同附件）

**五、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1、甲方有权在养护期内对乙方的养护管理进行全程监督、检查；若发现问题，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整改意见并发出整改通知书，直至乙方整改到位。

2、甲方有权审核乙方的养护管理方案、人员配置、工资发放及投入的设施设备，并检查落实情况。

3、甲方有权对乙方管理范围内的绿化养护和管理质量进行不定期考核、月度考核、季度考核汇总评定，并以考核结果作为支付实际服务费用的依据。

4、甲方有权对乙方管理人员进行集中教育和培训。

5、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和数据（如绿地范围、水源位置等）。

6、甲方应对乙方的绿地养护工作随时进行检查，以便提高绿地养护质量。

7、养护考核期内，若乙方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对乙方解除本养护合同。

8、在特殊天气情况或重大活动时，甲方有权对乙方提出增加设备、加大投入人员的要求。

9、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养护范围现场移交给乙方。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达到考核要求的前提下，有权要求甲方按时支付服务费用。

2、乙方对甲方的考核过程、结果存有异议时，可要求甲方复核，复核只进行一次。

3、乙方承担服务期间内一切养护卫生保洁、设施维护、人工水系与水面卫生保洁、中耕除草、抗旱防寒救灾、病虫害防治、绿地施肥、绿化修剪等材料、人工及器具费用，同时按照要求做好紧急抢修、冬季扫雪等突发性事件处置，完成各项检查、评比、创建任务以及服务范围内举行的各类活动的保障工作。

 4、乙方承担项目范围详见采购需求。

5、乙方应充分了解、掌握管理范围内绿地详细情况以及工作内容，进一步完善、细化投标书中承诺的日常养护方案（每周、月、季度提供一次）。

5、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绿地养护人员配置计划书（包括养护人员姓名、年龄、电话等），完善进场组织和人员管理机制，有紧急情况随叫随到；中途如有人员变动，需制定人员补充计划并报甲方核准。乙方应配备管理人员，做好日常养护、人员、纪律等台账，建立绿化养护技术资料档案。并及时向甲方反馈信息，所有资料、台账应及时进行分析整理，每月底将整理分析后的养护管理档案备份送甲方归档保存。

6、乙方必须做好养护人员养老保险、意外险和第三责任险投保工作。

7、乙方必须对所有的养护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劳动纪律教育，组织养护人员参加技术培训教育。

8、乙方有责任防止人为毁绿事件发生；如发生绿地被毁，应及时向甲方汇报，并按甲方要求做好修复补植工作。

9、乙方有义务积极配合甲方完成绿地重新规划及调查工作，不得擅自改变养护绿地的原有面貌和使用性质。

10、乙方对所属人员的人身安全承担责任。发生任何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赔偿一切经济损失。

11、乙方要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做到遵纪守法，教育员工不参与赌博、流氓斗殴等社会“六害”行为，杜绝治安、民事、刑事案件的发生，对外来人口做到管理措施到位，否则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12、乙方应每周抄水表一次，每月将抄表记录报处甲方职能科室，作为考核依据之一。如因乙方失责引起漏水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3、乙方应服从和接受双方约定的考核方式及由此产生的考核结果。

14、乙方不得将本服务项目转包、分包给他人。

15、乙方人员不得在从事绿地养护工作时与人争吵。如果发生争吵，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的，乙方当月考核即为不合格。

16、因乙方绿地养护工作不到位而接到各类投诉或被曝光，情况属实的，甲方将根据考核细则扣除乙方考核分，且乙方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

17、在各种检查、创建等活动期间，甲方需要增加乙方工作量时，乙方须无条件服从。

18、乙方在养护范围现场移交后3天内，机械设备及人员须全部到位。

**六、考核验收**

1、甲方采取不定期考核、月度考核及季度考核汇总评定，对乙方养护质量进行考核验收，并以考核结果作为支付养护服务费依据。

2、考核验收按照《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执行。

**七、养护服务费核拨方式**

在合同签订后，机械设备到位正式开工后7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价的20%。剩余经费采用先作业后拨付的方式，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按剩余的80%经费为基数平均计算，依据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的考核结果支付。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开具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

**八、履约保证金及违约责任**

1、在签订合同时，乙方应上缴甲方合同总价的1% 作为履约保证金。方式为： 转账、及甲方认可的包含形式（如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和融资担保公司保函） 。

2、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限届满后1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如乙方原因造成合同中止，履约担保金不返还，如乙方不能按投标承诺和合同要求履约，甲方将有权扣除相应甚至全部履约保证金。承包人应保证履约担保在合同期限届满前持续有效。

3、合同期限内，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不得擅自将合同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若乙方违反，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若甲方违反，甲方应双倍返还履约保证金。

4、合同期限内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造成损失大于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特别重大的，还应当追究有关责任人的经济责任。因提前解除合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1）服务期内季度考核考核结果在70分以下或连续三次考核80分（含）以下；

（2）非自然原因一次性造成绿地设施重大损失（ 50000 元以上）或植物大规模（ 3000㎡或乔木胸径15cm以上 30株以上或乔木胸径15cm以下含15cm 50株以上）死株的。

（3）中标人因管理或养护不力被县级以上媒体曝光的或其他原因造成养护人员及其他人员群体性上访或信访事件的，累计二次及以上；

**九、争议解决**

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或者提请争议评审组评审。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者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可向台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友好解决

在提请争议评审、仲裁前，以及在争议评审、仲裁过程中，发包人和承包人均可共同努力友好协商解决争议。

3 、争议评审

采用争议评审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开工日后的28天内或在争议发生后，争议评审组由3人或5人组成，专家的聘请方法可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协商确定，亦可请政府主管部门推荐或通过合同争议调解机构聘请，并经双方认同。争议评审组成员应与合同双方均无利害关系。争议评审组的各项费用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平均分担。

4 、仲裁

（1）对于未能友好解决或未能通过争议评审解决的争议，发包人或承包人任一方均有权提交给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仲裁可在交工之前或之后进行，但发包人、监理人和承包人各自的义务不得因在工程实施期间进行仲裁而有所改变。如果仲裁是在终止合同的情况下进行，则对合同工程应采取保护措施，措施费由败诉方承担。

（3）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具有约束力。

（4）全部仲裁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或按仲裁委员会裁决的比例分担。

5 、仲裁的执行

（1）任何一方不履行仲裁机构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向发包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2）任何一方提出证据证明裁决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五十八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仲裁委员会所在地的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裁决。人民法院认定执行该裁决违背社会公共利益的，裁定不予执行。仲裁裁决被人民法院裁定不予执行的，当事人可以根据双方达成的书面仲裁协议重新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附则**

1．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本合同养护项目经济损失的，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妥善解决。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招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对合同条款具有补充作用。

4.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作出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本合同一式六份，浙江广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仙居县财政局各执一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其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人签章后生效。

甲 方： （盖章） 乙 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合同样本仅作参考，采购人、供应商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修改。

**合同附件：**

附1. 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服务质量标准

附2. 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

附3. 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考核表

**附件1 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服务质量标准**

**一、总则**

1.为加强仙居县公路绿化管理，提高公路绿化养护质量和公路整体品位，根据《公路养护技术规范》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特制订本标准。

2.本标准适用于仙居县域内所有公路绿化及公路服务站、局场地管理和养护等。

**二、绿化养护标准**

**1、绿化带养护标准：**

1.1绿化带必须及时修剪保持形态，修剪要求整齐美观、轮廓清楚、线条整齐、外援面平整、枯枝剪除、保持整形的几何面基本平整，枝条之间高差不超过5cm。绿化带常年保持无杂草，必须符合《公路养护技术规范》的要求。

1.2绿化带常年保持无明显杂草，必须符合《公路养护技术规范》的要求。

1.3绿地内无枯枝残叶、无杂草，植物叶面无陈旧积尘。及时清理绿化修剪的树枝、树叶。

1.4花灌木应按其开花习性修剪、花期见花，树形自然，高度适中、内膛不乱。

**2、行道树（乔木）养护标准：**

2.1整枝。行道树（乔木）应及时及时修剪，常绿树种整枝每年不少于1次；落叶树种整枝二年一次。冠形优美，内膛通透，主侧枝条分布匀称、修剪强度适宜，疏密得当；剪除枯死枝、内膛乱枝、交叉枝、下垂枝、劈裂枝、病虫枝和其他影响交通安全的枝条。工具要求齐全，剪口、锯口平滑；与周围环境相协调，较好地解决树木与电线、建筑物、交通等之间的矛盾；及时清理公路标牌遮挡的行道树和悬挂物。

2.2抹芽：行道树要及时抹芽，抹芽除萌及时彻底，创口平滑，去除3米以下不必要的树芽，抹下的芽及时清除。

2.3刷白：一年一次，要求行道树刷白高低一致，刷白均称，整齐美观；如要求增加刷白次数，费用另计。

2.4扶正：由于各种原因，造成行道树倾斜的必须及时予以扶正，并及时做好抗台准备工作，台风等导致树木倾倒，必须在2天内予以扶正。

2.5长势：枝壮叶茂；生长量超过均值；叶色正常，有光泽，无黄叶、焦叶、卷叶，生长季节不落叶,无明显病症和虫害遗留物（虫网、虫粪、蜜露等）,枝干健壮,无明显枯死枝杈；冠形完整,分枝点合适,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内膛通风透光。

**3、草坪养护标准：**

3.1草坪生长茂盛，无空秃，无明显杂草；及时修剪，平整、均匀、无漏草，适时适度。暖季草坪高度不超过8cm，冷季草坪高度不超过6cm。边线宽窄适宜、边线清晰、线条流畅（草坪与侧石结合部切出6—8cm整齐美观的边缘带，坡体草坪边缘修剪整齐；草坪与绿篱间切出10cm整齐美观的边缘带）。

**4、树木保存率标准：**

4.1绿化带（灌木）保存率：除交通事故损坏和人为破坏外，原苗木保存率到合同期满后必须达到90％以上，不足90％的，由供应商负责补植，否则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2行道树（乔木）保存率：除交通事故损坏和人为破坏外，原树木保存率到合同期满后必须达到95％以上，不足95％的，由供应商负责补植，否则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路肩杂草修剪标准：**

5.1国、省道路肩、边坡常年保持无高草（10cm以下），确保路容美观。

**6、肥、水标准：**

6.1根据不同树种、树木生长情况，按标准合理施肥，每次复合肥不少于180包。

6.2树穴内有植被的乔木适当增加量和次数。

6.3根据植物生长特性及时施肥，每年施肥不少于2次，方法合理；无缺肥、无漏肥、无肥害现象。充分利用有机肥，也可用复合肥，增强土壤肥力，改善土壤理化性状。有机肥和无机肥交替使用，改善土壤板结状况，生长期宜用无机肥，休眠期宜用有机肥，施肥前需先清除杂草。

6.4高温干旱天气应及时浇水保湿，确保绿化的保存率，道路浇水应注意不要让水溢出，避免造成路面污泥水溢流。

**7、病虫害防治标准：**

7.1常规病虫消杀要求一年不小于二次，平时根据虫害情况进行随时消杀工作，具体视病虫发生情况及时进行。

7.2提倡综合防治，以防为主，病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

**三、管理标准：**

**1、作业标准：**

1.1.道路绿化养护作业必须设置警示区及警示牌，作业人员统一着装上岗，穿着规范的公路作业工作服，做到文明作业，尽量减少对行车的干扰。

**2、人员、机械配备标准：**

2.1人员配备：中标单位须配备管理人员1人（具有园林绿化工程师及以上；需提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在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绿化管护人员5人，以上人员必须享有高、低温补贴，工资必须每月按时发放。

2.2机械配备：须配备载水量7.5吨（含）以上洒水车 1 辆、日常巡查、养护作业车1 辆、手提式绿蓠修剪机至少 3 台、高枝油锯3台、剪草设备 10 台、安全标志 20 套**(一套需包含锥形桶、警示牌）**、安全标志服 20套等。

**3、制度、台账标准：**

3.1道路绿化管理有制度、有计划，工作有规范的台帐。道路绿化地的基础资料、变更情况及时记录入档。

**四、其他标准：**

做好防台、防冻、抗雪等措施。遇灾害性天气及时组织进行抢扶，对危树及时修枝、加固等。

**附件2 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

**一、总则**

1.为加强仙居县公路绿化管理，提高公路绿化养护质量和公路整体品位，根据《公路养护技术规范》《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质量标准》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办法。

2.本标准适用于仙居县域内所有公路绿化及公路服务站、局场地管理和养护等。

**二、考核办法**

1.本办法采取定期和不定期两种方式对公路绿化管养质量进行考核。

2.责任科室每季考核不少于一次，并不定期对养护质量进行抽检考核，每次考核人员不得少于三人，取平均分确定考核结果，季末考核累计分值作为当季考核分。

3.根据《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服务质量标准》进行绿化养护质量考核。

4.养护经费按季度支付，由考核小组根据考评结果，提出付款建议，报领导审核批准后于下一季度上旬按合同规定拨付相应的管护经费。

5.考核人员在考核中发现问题，向中标单位进行通报，发出整改通知书，中标单位应及时按要求整改。

6.如遇重大活动，或上级部门要求突击完成某项工作，或业主交办的临时和应急突发任务，中标单位在接到通知后，应积极配合完成，并及时反馈。

**三、奖惩**

1.季度考核累计结果在90（含）分以上的，全额支付该季度的管理养护经费；单次质量考核结果在80分以上，90分以下，为初级警告，扣除当季管理养护费10%，并责令整改；单次质量考核结果在70分以上，80分以下，为二级警告，扣除当季管理养护经费的20%，并责令整改；单次质量考核结果在70分以下或连续三次考核80分（含）以下，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每季定期考核一次，并结合不定期抽查结果汇总一次。

2.养护单位须按《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服务质量标准》所规定的配备绿化管护人员不少于 人，专业绿化职称（具有园林绿化工程师及以上）管理人员1人；检查中发现管护人员缺少1人，从养护经费中扣除200.00元/天。管理人员缺少1人，从养护经费中扣除500.00元/天。因故暂时造成在岗人数不足的，在缺人5个工作日后仍未有新人到岗的，从养护经费中扣除3000.00元/月。缺少管理人员的，从养护经费中扣除10000.00元/月。

3.其它奖惩详见《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考核表》。

**附件3 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考核表**

检查线路： 考核时间：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考核评分办法** | **扣分** | **得分** |
| **（一）行道树、乔木养护（30）** | 1.未按要求做好行道树整枝，(每年1次)工作，扣考核分5分∕次；未按要求做好行道树抹芽(每年3－4次)、刷白(每年1次)工作，并扣考核分5分∕次；行道树对公路标志遮挡未及时清理，扣考核分1分∕处；扣完为止。 |  |  |
| 2.树木未及时修剪，有病虫枝、徒长枝、枯枝、伤残枝、过密枝，该抹芽树种未及时抹芽扣2-3分/株；修剪操作不规范，截口不平、拉皮，内膛过密、过度重剪等扣1-2分/株；扣完为止。 |  |
| 3.树木因缺水出现萎蔫扣1-2分/株；因缺肥导致树木叶黄叶长势不良的扣1-2分/株，因施肥不当出现肥害的扣1-2分/株；扣完为止。 |  |
| 4.植株长势不良，树干歪斜或倒伏，按规格大小扣0.5-1分/株。 |  |
| 5.有明显病虫害未及时有效地处理扣2-5分；扣完为止。 |  |
| **（三）花灌木、地被植物养护（40）** | 1.因养护不当造成花灌木、草坪长势不良、缺株死株、绿地内黄土裸露，严重影响美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
| 2.绿化带未及时修剪或未按照《整改通知书》要求整改的，扣500-1000元/次；灌木修剪不规范（篱面残留废弃枝叶、反季节重剪等），剪后严重影响景观；扣1分/㎡；色块轮廓不明显，层次不清，每100m扣2分；扣完为止。  |  |
| 3.草坪修剪不及时，超过高度（冷季草6㎝，暖季草8㎝），扣0.1分/㎡；草坪修剪面不平整扣0.1分/㎡；扣完为止。 |  |
| 4.草坪及灌木内杂草高于灌木5cm以上未及时清理的扣0.5分/㎡；省道路肩、边坡杂草高于15cm未及时修剪的扣0.5分/㎡；扣完为止。 |  |
| 5.因缺水出现灌木萎蔫每10㎡扣1分，草坪每10㎡扣0.5分，出现枯死乔木每株扣5分，灌木每10㎡扣3分，草坪每10㎡扣2分；扣完为止。 |  |
| 6.病虫害：灌木及草坪发生病虫害未及时防治扣0.5分/㎡；严重导致死亡扣2分/㎡；使用不当发生药害，致使灌木、草坪落叶死亡，扣1分/㎡；扣完为止。 |  |
| 7.施肥：未按《仙居县公路绿化养护服务质量标准》规定施肥的，每缺一次扣总承包款的10﹪；施肥量未达到标准的每缺一次扣总承包款的1-5﹪；酌情扣分。 |  |
| **（三）安全管理（20）** | 1.没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计划的扣20分。 |   |  |
| 2.未按规定为上路作业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扣5分/人；扣完为止。 |  |
| 2.上路作业人员未按规定穿着安全标志服、佩戴安全帽的扣2分/人；作业施工现场未设置安全警示牌的扣10分/处；扣完为止。 |  |
| 3.洒水车、养护作业车辆及驾驶人员必须手续齐全合法，如发现无证驾驶或使用不合法车辆，扣1000元/人·次；驾驶车辆及油锯、绿篱机、割灌机、草坪机、剪枝机等养护机械作业时，不按安全规范要求操作的扣10分/人·次；扣完为止。 |  |
| 4.喷药作业时未戴口罩、手套、着长衣长裤作业的扣2分/人·次；喷药时未注意来往行人车辆及路边农田作物，没有做好防护措施，造成损失或引起纠纷的扣10分/次；扣完为止。 |  |
| 5.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视情节轻重，扣5-10分/次；扣完为止。 |  |
| **（四）管理制度（10）** | 1.无日常养护记录、无工作台帐扣5分/周；扣完为止。 |  |  |
| 2.阶段性工作，如抹芽、整枝、施肥、抗旱、抗灾等工作，工作计划必须在开展前上报采购方，未提前上报的扣3分/次，上报内容不符合要求又不及时补报的扣3分/次，未按工作计划进度完成的每次扣2－5分/次；扣完为止。 |  |
| 3.抗旱、抗台、抗雪、防冻措施不力，视情节轻重，扣5-10分/次。 |  |
| 4.养护人员少于规定最低人数的，每少一人扣200元/人·天；管理人员扣500元/人·天；因故暂时造成在岗人数不足的，在缺人5个工作日后仍未补充到岗的，从养护经费中扣除3000元/人·月，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  |
| 5.发现擅自侵占绿地现象或突发事件损坏绿化与设施，未及时制止并上报的扣5-10分/次；扣完为止。 |  |
| 6.被群众投诉、上级交办件中因管理不到位造成的，每件扣5分/次；未按要求整改，或逾期未完成整改的另扣5-10分/次； 扣完为止。 |  |
| 7.对在重大活动、上级交办的临时和应急突发任务过程中，配合不力、消极应对，未及时完成或完成后达不到要求的每项扣5－10分/次（情节严重的扣分加倍）；扣完为止。 |  |
| 8.上级部门检查时因绿化原因被扣分、通报批评或不达标的；或因绿化管养严重不到位，被各类媒体曝光并查实的，每件扣5000元/次；酌情扣分。 |  |
| **合 计** |  |  |
| **考核人员 签名** |  时间： |

备注：本考核办法（考核表内容）由仙居县交通运输局负责解释。

1. **响应文件格式**

## 1、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目 录**

（按照“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有关资格证明文件组成要求编排）

**附件一：**

**磋商声明书**

仙居县交通运输局：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为 。

我（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编号：GTXJ(采购）-24009-1]的磋商，为此，我公司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声明截止磋商时间近三年以来：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公司在参与磋商前已详细审查了磋商采购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采购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磋商响应的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总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磋商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仙居县交通运输局：

（供应商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编号：GTXJ(采购）-24009-1]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附：**

|  |
| --- |
|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 |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
| --- |
|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 |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附件三：**

**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仙居县交通运输局：

我方参与的 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编号：GTXJ(采购）-24009-1]的磋商活动，我方郑重承诺：我公司已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不存在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如有虚假，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采购组织机构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磋商/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磋商人名称（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仙居县交通运输局：

我方参与的 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编号：GTXJ(采购）-24009-1]的磋商活动，我方郑重承诺：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具有足够的流动资金，有能力履行合同。如有虚假，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采购组织机构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磋商/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磋商人名称（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仙居县交通运输局**：**

我方参与的 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编号：GTXJ(采购）-24009-1]的磋商活动，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采购组织机构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磋商/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磋商人名称（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仙居县交通运输局：

我方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磋商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磋商人名称（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仙居县交通运输局的 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属于公共设施管理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标的物、所属行业请按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指定的填写，可扩行。

3.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请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标准填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仙居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的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磋商人 (盖单位章)：

日期∶

－－－－－－－－－－－－－－－－－－－－－－－－－－－－－－－－－－－－

**监狱企业（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2、商务与技术文件格式

**目 录**

（按照“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有关商务与技术文件组成要求编排）

**附件八：**

# 商务响应承诺函

仙居县交通运输局：

我方参与的 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编号：GTXJ(采购）-24009-1]的磋商活动，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承诺对磋商文件中的商务要求完全响应。

如本公司对以上条款提供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九：**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单位** | **合同金额** | **合同签订时间**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注：1、表中业绩参照“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并附上每个业绩相关材料；

1. 供应商承诺提供的上述业绩相关材料真实不假，否则作为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按照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处理，承担一切责任。
2. 此表可增行。

 磋商人名称（盖单位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人员配备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称 | 专业技术资格 | 职务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参加本单位工作年限 | 联系电话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  |

注：1.表中拟派岗位人员请参照“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中拟派人员要求填写，并附上相关人员的资格证书、社保证明等影响资格评审或评分的材料。

 2.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调整表格。

 磋商人名称（盖单位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十一：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1、一般情况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 历 |  |
| 毕业学校 |  | 专 业 |  | 职 务 |  |
| 职 称 |  | 拟任何职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2、个人简历 |
| 时 间 | 专业工作经历 |
|  |  |
|  |  |
| 3、近年负责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发包人名称 | 该项目中任何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人名称（盖单位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十二、 拟投入设备、物资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物资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表中业绩参照第四部分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中要求的提供。

 磋商人名称（盖单位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 3、报价文件格式

**目 录**

（供应商可参考采购文件“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报价文件组成要求编排）

**附件十三：**

**磋商报价一览表（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标项：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磋商报价** | **大写** | **人民币：**  | **服务期限为二年，合同一年一签。合同当年度考核分达到 90分及以上，可以签订下一年合同。（考核表详见合同附件）** |
| **小写** | **¥：**  |

**注:** 1、磋商报价指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节假日补贴、各种社会保险、安全保险、食宿与交通、设备及工具、器材、消耗材料、管理费用、人工费、材料费、税金、利润、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磋商无效。

3、报价保留整数，小数点后第一位四舍五入。

 磋商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十四：**

**磋商报价一览表（最终报价）**

项目名称：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标项：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磋商报价** | **大写** | **人民币：**  | **服务期限为二年，合同一年一签。合同当年度考核分达到 90分及以上，可以签订下一年合同。（考核表详见合同附件）** |
| **小写** | **¥：**  |

**注:** 1、磋商报价指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各种加班费、节假日补贴、各种社会保险、安全保险、食宿与交通、设备及工具、器材、消耗材料、管理费用、人工费、材料费、税金、利润、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磋商无效。

3、最终报价不得高于初次报价，否则将导致无效标（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发生实质性变动的情况除外）

4、报价保留整数，小数点后第一位四舍五入。

磋商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1）本项目最终报价在磋商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最终报价指令，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提交。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的原则投报（磋商小组另有决议的除外）。**

**附件：**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被授权人）**

 浙江广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编号：GTXJ(采购）-24009-1）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4年 月 日

**注：1、本表非投标文件的组成内容，无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2、各供应商提前打印本表，待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签署完毕后发送至邮箱3050868501@qq.com。**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法人）**

 浙江广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为 （单位）负责人参加2024年-2025年仙居县所有国、省道及县道公路绿化管护服务项目(重新招标） （编号：GTXJ(采购）-24009-1）政府采购活动，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4年 月 日

**注：1、本表非投标文件的组成内容，无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2、各供应商提前打印本表，待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签署完毕后发送至邮箱3050868501@qq.com。**